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730台南市新營區開元路154號

聯絡人：陳池珠

電話：06-6361516#6018

傳真：06-6332775

Email：chen. judy@standard. com. 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基字第1100900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110學年度自強兒童助學金，即日起開始申請。請貴校附上領據，並請註明正確之解付行代號(共7碼). 帳號. 戶名。

說明：領據須為正本帳號. 戶名. 解付行(銀行代碼7碼)可以寫在領據上，獎助辦法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興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南梓實驗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生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土庫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新營區新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太子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後壁區後壁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後壁區菁寮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菁寮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後壁區安溪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後壁區新東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後壁區永安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後壁區樹人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